

广西蓝天航空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自治区教育厅: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工作的通知》，以及《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学院依据各部门 2018-2019 学年信息公开情况编制本报告。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现将学院 2018—2019 学年度（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8-2019 学年度，广西蓝天航空职业学院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主线，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和自治区教育厅有关信息公开文件要求，着力提升学院治理能力、推进学校民主管理、提高管理服务效能，进一步深化学院信息公开，扩大社会监督，提高学院教育工作透明度，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本学年度，学院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开的内容、形式和范围，使学院的重大事项及涉及教职工和学生、家长切身利益的事项得到了及时公开，信息公开

的各项工作也逐渐规范化、制度化。

学院把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快闪、抖音视频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把校内广播、宣传栏、通知栏等传统媒介作为校内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及时发布各类信息；学院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事项通过院党总支、行政颁布的各类文件、通知等形式予以公布，每次召开各类全校性大会都进行了通知、公告；同时，学院还通过邀请人民网广西频道、来宾日报等社会媒体宣传报道学院工作，让社会广泛认识和了解学院。

一个学年来，学院概况、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工作职责、办学思路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专业设置、教育教学改革、学科建设、实践实训情况；评先评优评奖情况；招生和毕业生就业情况；科研、科技开发及重大项目的规划和实施情况；人力资源与人才工作、校企、校校合作情况；学生工作、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物资设备采购管理、后勤服务、校园安全等方面通过各种渠道面向校内和社会进行了公开，信息公开工作进展顺利。

2018-2019 学年，学院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运行正常。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主动公开学院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1、现代新媒体：一学年度以来主要通过学院校园网、

学院微信公众号、快闪、抖音视频向全院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这是学院信息公开的重要途径公开信息。

2、各类会议：召开全体教职工会议、党员会议、管理周例会、教学人员会议、部门会议、团委、学生干部会议等有关会议公开学校信息。

3、纸质材料：以学院党政文件、部门文件、《广西日报》《来宾日报》、学生管理手册、招生宣传简章、报表、报告、总结等形式面向全院或社会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4、其他形式：学校钉钉办公平台、公告栏、展板、橱窗、电子显示屏、院级领导电子邮箱、校园广播、电话、QQ群信息等形式。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和数量

1、凭借信息化平台发布信息。2018-2019 学年，学院在涉及重大工作进展、重要活动、会议通知及决议、人员招聘、职称评审、人事变动、教育教学安排、招生就业、学生管理、奖助学金评选等事项，利用学院网公开学院发布信息 450 条；学院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37 条、抖音视频 87 条、微博 140 条。

2、利用会议、专栏等公开学院信息。通过召开专项会议发布信息，学院每年召开学院教职工大会、管理周例会、教学工作会、民主生活会、学生（团员）代表大会等会议，研究、评议、咨询、通报重要（重大）工作事项。2018-2019 学年，召开党总支部（包括扩大、专题）会议 32 次，院长办公会 21 次，党总支民主生活会 4 次。

3、学院党总支上报、发文 66 份，学院行政上报、发文 203 份。

4、通过院务公开栏发布信息。不定期公开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以及学院的规章制度、办学、招生、就业、财务、人事任免、评先评优、学生资助等信息。校园广播 320 期、宣传橱窗发布信息 94 期，宣传板报发布信息 62 期，电子屏幕信息 31 条。还有钉钉办公系平台、学院 QQ 群公开大量（16000 多条）信息。

5、借助媒体发布信息。人民网广西频道 13 条、广西日报 1 条、广西日报广西云 2 条、广西八桂职教网 79 条、快闪 17 条、来宾日报 13 条。

6、向自治区教育厅、来宾市委市政府等政府部门报送请示、总结、统计报表等信息 46 条。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1、招生工作公开。招生办公室招生严格贯彻“阳光工程”精神，建立信息公开制度，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考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为保证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及规范有序，招生办公室一直积极认真的做好招生工作相关信息的披露及公开工作，严格做到“六公开”，即招生章程及政策公开、招生资格及有关考生资格公开、招生计划公开、录取信息公开、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公开。

学院 2019 年招生计划在经广西招生考试院审核通过后，及时在学院网站首页、招生办公室网页、2019 年招生简章、

广西高考填报志愿指南及其它网络媒体等途径向考生公布，包括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考试安排和录取，专业介绍、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招生投诉电话及地点、专业异动申请、单独招生、专升本、录取分数线、录取名单、学籍管理、生源组织、报名等内容。

招生办公室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执行国家招生政策，按照上级要求实施招生工作，并开通招生工作监督电话，报送广西招生考试网备案。

2、财务管理公开。学院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认真做好学院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经物价部门核定的学生收费标准、服务价格标准等，以学院网站、招生简章、张贴公示栏的形式向学院全体师生员工、社会大众进行了公开和监督。

3、人事信息公开。学院按照相关要求，通过学院网站、部门网页、通知公告栏和广西人才网、来宾人才网等途径，公开各类人才招聘计划、招聘流程，以及公开任免信息、各类人才培养计划、申报推荐、培训进修等情况。此外，表彰奖励、职称资格考试、职称外语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等工作进行全程公开。

4、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2018-2019 学年公开学生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学生保险的申请与管理，学生奖励处罚等管理信息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严格按照教育部和自治区教育厅

有关规定及要求主要公开信息，无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部分法律法规和党纪党规要求保密的事项不予公开。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的途径、范围、内容等均表示满意，对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学院在充分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相关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的同时，学院原有运作模式、管理方式也得以改进、优化和创新，赢得了全院师生较高的满意度。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本学年度，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并取得了一系列新进展，组织领导不断加强，公开的执行力稳步提升，重点领域公开内涵得以丰富，公开渠道和途径更加畅通，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统一规范的信息发布和管理标准有待建立；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指导力度有待加强；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理解水平尚有待提高等。基于以上存在的问题，学院将从以下几方面积极改进：

1. 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加强政策学习。学院将进一步组织学习上级有关文件要求，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工作的认识，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校、规范办学，不断提高做好学

院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

2. 加强信息公开硬件建设，推进信息人员队伍建设。学院将对校园网络进行升级改造，强化在线服务，推动多领域信息平台建设，逐步将学院网站建设诚信信息公开的重要平台。抓好信息员选聘、培训、考核等重要环节，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研究，提高两级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3. 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建设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电子邮箱、意见箱、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建立学院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